

## WS28 – 城市居民

### 第一场

#### 欧方向中方提出的问题

- 集体的作用：集体是否干预参与各方间的调解工作，驱逐和强迫迁居事宜？集体是否鼓励房产的获得？您如何看待业主与承租人之间权利平衡的问题？
- 北京的重塑/拆除进程是否和即将举办的奥运会存在关联？
- 根据我的理解，社会主义解决方案在欧洲尤其是在法国收效甚微，于是今天中国政府放弃社会主义解决方案，转而采用自由主义政策，这种观点是否让您难以接受？
- 在建设新住房时可以利用低廉房屋为流动人口提供住房。通过为新房供应拟订计划条件能够将社会驱逐降到更低的水平。是否考虑过这种方案？
- 住房在中国是一种权力还是一种商品？您如何看待当前的局面？

## 第二场

### 欧方的视点

- 住房是神圣不可剥夺的权利，不能将其看作商品，因为商品只有有能力购买的人才能获得。
- 城市居民不仅是用户，他们首先是城市和住房的建设者。
- 城市融合了众多多元性，属于不同种族、地域、宗教、性别、年龄层的市民是城市拥有的主要财富。他们的住房与城市应体现这种多元性，并从这种丰富性中获益。
- 目前住房建设存在两种不合理的现象：一方面，数百万空房无人居住（2005年，法国有两百万空房，西班牙有三百万空房）；另一方面，数百万居民住房条件恶劣或者无家可归。这种矛盾鲜明地揭示了市场和国家间的关系不足以保证人人有房可住。
- 公共租赁房屋群的私有化和低价出售会给住民及其生活质量带来灾难性的影响。这种灾难不但在俄罗斯等加速向资本主义转型的国家出现，也在那些自诩为“福利国家”的欧洲国家上演。
- 居民的参与是市民地位获得、住房权利和城市居住权利实现的必然途径。
- 由民众参与的住房建设不能被简化为建设具有一定可居住面积的房屋，它也应当并且首先应当是积极团结和友好的建设过程。这类住房的存在取决于其城市性程度（如在罗马市中心的合作社区）。尽管它们并不符合住房建设标准，但为城市居住权和市民地位的实现提供了可能。

## 第三场

### 中国社会与欧洲社会的共通之处

- 在现在城市化的名义下进行的迫迁和人口流动体现了当今社会以利益及市场为主导，同时这也最为清楚地显示出市场与居民——尤其是最贫穷的那一部分人——的利益之间的紧张关系。
- 享有安全、体面的住房（不仅是拥有房产），这是一项基本人权。其具体形式可以是拥有房产或租房，从而能够在城内生活。获得住房是极为重要的一步，但它还只是城市建设的第一步，是城内居住权的完整表达。
- 市场并不能为全部人口提供适宜的解决办法。因此公共机构必须积极发挥作用，居民个人的作用也增强了。

### 中国社会与欧洲社会的不同之处

- 社会权利这一概念最近成为公众及媒体谈论的话题。即便在中国学术界，这还是一个有待探索的新领域。中国政府还未正式承认公民享有房屋居住权。因为社会服务（与社会权利的实现密切相关）主要通过国家决定而由工作单位提供。人们从未将其与权利联系在一起，认为这些服务不过是政府安排的生活必需品。而在欧洲，“社会/居住权”已被广泛认可，在法律中明文规定，某些国家甚至将之写进了宪法。人们理所当然地认为公民生来就有居住权。
- “居住权”的概念近几年来在中国逐渐引起了公众的关注，因为在房改后：1 住宅私有化带来了住宅所有权和住宅财富。人们开始认识到应该关心这个问题，因为住宅成了私有财产；2 社会弱势群体（低收入城市家庭和农村、城市工人）因为无钱购买市场上的住房而受到较差的住房条件的困扰。
- 在中国，讨论的重点是：1 人们是否拥有居住权？2 如何为某一特定群体提供可付得起价格的住房？而在欧洲，主要的议题是：1 如何解决移民的住房问题？因为以前社会权利是基于国籍的。而如今欧盟统一，这一基础已不存在。2 如何争取法律所规定的居住权以及如何使政府在这一方面做得更好？
- 在中国，住房的概念比较狭隘，仅指“购房”，不包括租房。人们主要从经济角度探讨住房，换言之，如何提供人们买得起的住房。在欧洲，这一概念比较广，包括社会、经济甚至性别层面。

## 第四场

### 并肩携手,迎接共同的挑战

- 中国和欧洲都希望继续、加强和扩大两方的对话。应该建立多种工具和机制，其中包括一个双语网页。
- UN AGFE 联合国迫迁问题顾问小组是一个独特倡导对话的管道，一种反迫迁的办法。
- 国际居民联盟联合了全世界各种社会运动、草根组织、团体和居民，是一个作用巨大的网络，为促进各国居民间的交流、制定积极有效的行动计划来维护居住权和像样的居住条件。
- 参与者承诺在南京世界城市论坛上再次会面，以倡导和扩大对话。在世界城市论坛朝开前夕，在中国受到迫迁威胁的某个城区设立一个规划研讨会很有意义，是个倡导对话、行动以及更好理解中国现实情况的好办法。
- 目前已有数个主题研讨会成立，显示出开始对话的先机。最重要的议题有：居民自决办法；居住权与法律条文之间的关系；市场、国家与居民之间的平衡问题；居住权与城市居住权之间有何种联系？团结互助也应该是国际的。